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24-004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300万元-1,9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77.88%至-48.48%	盈利5,84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790万元-1,4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81.88%至-43.9%	盈利3,96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4元/股-0.06元/股 比上年同期下降-36.2%至-103.6%	盈利0.2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
1.航空零部件业务因重要客户在本报告期内释放需求减少,竞争加剧,导致订单较预期大幅延后,下滑,且订单价格有所下降。同时,公司新都航空产线建设于当期全部建成转固,使得固定成本增高。以上原因导致当期航空零部件业务毛利贡献同比大幅下滑。

2.子公司集成吉文模具订单减少,产能不饱和,导致分摊固定成本增高,利润同比大幅下滑。

3.本报告期因应收账款规模增长及部分模具项目出现客户信用风险而单项计提减值,使得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2023年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301103 证券简称:何氏眼科 公告编号:2024-002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收入:117,000万元-12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22.67%-36.61%	收入:96,521.93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000万元-6,5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60.67%-76.7%	盈利3,282.6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000万元-5,5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36.2%至-103.6%	盈利2,742.93万元

注:本表格中的“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已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双方关于本次

业绩预告事项不存在分歧,具体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预计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
1.2023年受益于经济复苏带来眼病需求释放,居民医疗消费需求增长,以白内障为代表的传统眼病业务较2022年有较大幅度增长,促进了公司收入和利润的增长;

2.公司阳光、视光等业务较去年稳定增长。

预计本期报告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约721.74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9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牌公告

近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标普ETF,交易代码:150965,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将于2024年1月30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到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华夏金茂购物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结果的公告

华夏金茂购物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夏金茂商业REIT,场内简称:金茂商业,扩位简称:华夏金茂商业REIT,基金代码:508017,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期为2024年1月22日起至2024年1月26日(含)。其中,公众投资者的募集期为2024年1月22日起至2024年1月26日(含),战略投资者及网下投资者的募集期为2024年1月22日起至2024年1月26日(含)。

根据《华夏金茂购物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华夏金茂购物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以及《华夏金茂购物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下简称“《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对部分认购申请实施比例配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认购及缴款情况
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0,000.00万份,本次发售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售”)、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售(以下简称“公开发售”)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发售公告》,本次初始战略配售发售份额为30,192.00万份,占发售份额总数的比例为75.480%;本次网下发售的初始基金份额数量为9,808.00万份,占扣除向战略投资者配售部分后发售数量的70%;本次向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初始基金份额数量为2,942.40万份,占扣除向战略投资者配售部分后发售数量的30%。

截至2024年1月26日,《发售公告》中披露的7家战略投资者均已根据战略配售协议,按照网下询价配售的认购价格认购其承诺的基金份额并全额缴款认购,对应的有效认购基金份额数量为30,192.00万份,占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为

75.480%。战略投资者的最终名单和认购数量将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中披露。

截至2024年1月26日,《发售公告》中披露的1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2个有效报价认购对象已全部按照《发售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认购并全额缴款认购,对应的有效认购基金份额数量为14,000.00万份。具体网下投资者获配明细将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中披露。

截至2024年1月26日,公众投资者的有效认购基金份额数量为3,116.535286万份。如上有效认购的公众投资者已缴付全额认购资金。

二、比例配售结果
(一)战略配售
本次募集的战略配售基金份额与《发售公告》中披露的拟募集的战略配售基金份额一致,本基金战略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为100%。

(二)网下发售
募集期间,网下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总额超过《发售公告》披露的拟向网下投资者发售的基金份额数量,本基金对有效认购且足额缴款的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有效配售对象进行“全程比例配售”,所有配售对象将获得相同的配售比例。

配售比例=网下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49.0400%。

某配售对象=网下发售份额/全部有效网下认购份额。

某一配售对象的获配份额=该配售对象的有效认购份额×配售比例

在实施配售过程中,每个配售对象的获配份额向下取整后剩到1份,产生的剩余份额分配给认购份额量最大的配售对象;当认购份额数量相同,产生的剩余份额分配给认购时间(以“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显示的申报时间及申报编号为准)最早的配售对象。

投资者最终确认的份额以在登记机构登记的份额为准。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三)公开发售
募集期间,本基金公众投资者的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总额超过《发售公告》披露的拟向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基金份额数量,基金管理人向公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采用“全程比例配售”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根据本基金登记机构业务规则,本基金公众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为94.41253604%。

配售比例=最终公众发售份额/全部有效公众认购份额。

某一公众投资者的获配份额=该公众投资者的有效认购份额×配售比例

在实施配售过程中,每个投资者的获配份额按取整法取整后精确到1份,产生的剩余份额按每位投资者的,依次分配给认购金额最大的投资者;当认购金额相同时,分配给认购时间最早的投资者。份额取整完成后,某一公众投资者的最终获配份额=获配份额+取整分配份额。

份额取整完成后,获得取整分配份额的投资者将重新计算认购费用。

投资者最终确认的份额以在登记机构登记的份额为准。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投资者缴纳的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不计入基金份额持有人人的基金份额,全部计入基金资产。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公众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实际净认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认购申请确认金额/净认购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机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网下投资者发生配售,未获配部分认购资金将于募集期结束后的3个工作日内退还至原账户。公众投资者发生配售,未获配部分认购资金于本募集期结束后的3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场内交易所会员单位或场外基金销售机构,退回至公众投资者原账户的时间请至场内交易所会员单位或场外基金销售机构咨询。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18-6666)咨询,了解详情。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24-05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公告披露日,北京嘉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裕投资”)持有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代码744.039.976,占公司总股本的10.92%)。本次解除轮候冻结股份744.039.976股,占其所持股份的100.00%。

●本次嘉裕投资股份解除轮候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2024年010821-6号《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解除通知》及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2)京0108民初546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获悉嘉裕投资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权解除轮候冻结情况
因民间借贷纠纷嘉裕投资被湖北能隆投资有限公司诉至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嘉裕投资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47)。

根据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近日作出的(2022)京0108民初546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该院依法冻结嘉裕投资持有本公司全部股份,并由法院执行解除对嘉裕投资持有的本公司744,039,976股股份的轮候冻结。本次嘉裕投资股份解除冻结情况如下:

因民间借贷纠纷嘉裕投资被湖北能隆投资有限公司诉至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嘉裕投资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47)。

根据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近日作出的(2022)京0108民初546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该院依法冻结嘉裕投资持有本公司全部股份,并由法院执行解除对嘉裕投资持有的本公司744,039,976股股份的轮候冻结。本次嘉裕投资股份解除冻结情况如下:

注:目前嘉裕投资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华创证券申请司法冻结且被司法拍卖,由华创证券竞得,嘉裕投资所持公司股份其他冻结情况详见公司前期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因股权转让纠纷嘉裕投资被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诉至法院,委托泰和泰(北京)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泰和泰律所”)的律师作为委托代理人。因未完全支付律师代理费,嘉裕投资被泰和泰律所诉至法院。就上述案件,嘉裕投资需支付华创证券律师本金、相关利息、违约金、诉讼费及泰和泰律所律师代理费等。除前述情况外,嘉裕投资最近一年不存在其他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嘉裕投资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评级的问题,不涉及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

2.嘉裕投资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公司与嘉裕投资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本次嘉裕投资股份解除轮候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4.嘉裕投资被司法拍卖股份尚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若过户成功,将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华创证券,进而可能对公司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本次变更需取得监管部门核准,最终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详见公司前期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依法合规地开展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嘉裕投资所持公司股份未出现被强制平仓或过户的风险。

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相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33 证券简称:神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2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的情形。

●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一、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三、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三、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三、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三、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三、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三、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三、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三、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三、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三、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4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的情形。

●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一、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三、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三、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

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89.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80,663.47万元,同比减少70.17%。

三、业绩预告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037.8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8,804.97万元,同比减少66.87%。